成财字【2021】55号

成安县财政局

关于开展对财政扶贫专项资金检查的

工作方案

**各乡（镇）、县直相关单位：**

经我局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研究，决定对全县所有涉及2020-2021年财政扶贫专项资金的使用情况开展专项监督检查，特制定本工作方案，现通知如下：

1. 检查时间安排

本次检查自2021年5月6日开始，至5月14日结束。

二、检查主要内容

（一）2020-2021年度各级财政扶贫专项资金，从资金拨付到项目实施，实行跟踪问效。

（二）结合《2019年国家脱贫攻坚成效考核资金使用管理反馈有关问题整改工作方案》中提出的共性问题逐条查看。

三、检查方式

检查手段采取查看账目、查看项目、入户调查等方式进行。对照2020-2021年度财政扶贫专项资金涉及的单位、个人及扶贫项目，按照上级财政扶贫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和要求，从资金流向的各个环节检查资金是否合规使用、应拨尽拨、是否存在问题资金、佐证材料是否完整、建章制度是否有效等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成立专项检查小组。按照财政扶贫资金管理工作专班要求，此次专项检查由财政监督局牵头负责，由局内相关科室和县扶贫办参与。检查小组分组及成员如下：

组长 乔海涛（财政局副局长）

成员 杨海英（监督科副科长）

陈慧霞（农财科科长）

赵 丹（扶贫办副主任）

孙宇航（农财科副科长）

（二）各被查单位要积极配合检查工作，按照检查内容和问题清单准备好相关资料。

（三）严肃工作纪律。检查中要严格遵守“八项规定”等有关廉政制度和工作纪律。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，要如实上报，不得隐瞒，严禁弄虚作假，敷衍塞责，保证检查结果的真实性。

联系人：杨海英 陈慧霞

电 话：7219768 7262158

成安县财政局

2021年5月6日